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謝怡珣

電話：04-37061120

電子信箱：e-2169@mail.k1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154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縣府函文、獎學金辦法、申請注意事項、導師證明、初審帳號申請需求單、一般  
線上申辦操作手冊、MyData申辦操作手冊

(A09030000E\_1140015461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、  
A09030000E\_1140015461\_senddoc1\_1\_Attach2.odt、  
A09030000E\_1140015461\_senddoc1\_1\_Attach3.odt、  
A09030000E\_1140015461\_senddoc1\_1\_Attach4.odt、  
A09030000E\_1140015461\_senddoc1\_1\_Attach5.odt、  
A09030000E\_1140015461\_senddoc1\_1\_Attach6.pdf、  
A09030000E\_1140015461\_senddoc1\_1\_Attach7.pdf)

主旨：函轉雲林縣政府113學年度第2學期「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獎學金」申請相關資料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2月13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40015704號函轉雲林縣政府114年2月11日府教學二字第11424103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之「獎助學金資訊」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請提醒學生依限申請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府承辦人詢問（電



話：05-5522404)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 2025/02/14 16:31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30

線